JUDICIAL WEEKLY
中華民國 113 年 11 月 22 日 第 2235 期

司法周刊

本期提要

1 司法院辦 2024 兒童人權月研討會 探討少年與家事事件中兒少權益保障
金馬創投會議 司法劇集、司法電影創作獎揭曉
桃園地院精衛法模擬法庭 引進主責社工參與程序
2,3 何効鋼／身心障礙者近用司法指引簡介（四之四）
4 士林院、檢聯合慶祝 40 週年 舉辦系列慶典活動及專題演講

◆發行人：陳惠美 ◆發行所：司法院 ◆地址：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124號
◆每週出版 全年51期400元 ◆郵政劃撥：50054377 司法院司法周刊 ◆中華郵政北臺字第〇一七六號執照登記為雜誌類
◆發行部電話：02-23826502 傳真：02-23618776 ◆編輯部電話：02-23618798 傳真：02-23898920 ◆後製作： 大光華印務部

攜手守護兒少

司法院辦2024兒童人權月研討會 探討少年與家事事件中兒少權益保障

【本刊訊】在兒童人權日益受到全球關注的時代，司法體系對兒少權益的保障，不僅是履行法律義務，更是社會文明進步的標誌。司法院於 11 月 14 日主辦「2024 兒童人權月學術研討會」，以少年與家事事件中兒少權益的保障為主題，吸引來自法界、學界、行政機關、實務工作者及兒少代表參加。透過跨領域的深度對話與多元觀點的交融，為臺灣司法在兒少權益保障方面帶來全新的啟發。

司法院少年及家事廳鍾宗霖廳長在開幕致詞中感謝各界對兒少權益的關注與參與，並表示司法體系的友善與包容，是兒少感受到尊重與安全的重要基石，法庭不僅是實現正義的場所，更應成為孩子感受到溫暖與支持的空間。鍾廳長強調，司法院將持續推動更多友善兒少的司法政策，讓人民看到司法體系對兒少人權的重視，並透過每一場對話與行動，為兒少權益構築堅實的後盾。詹森林前大法官、黃虹霞前大法官以及葉大華監察委員也與會參與討論，提供寶貴的參考意見。

上午場次聚焦於「當孩子的法庭守護者 ── 讓兒少安心地表意」，由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鄭美玲法官與駐該院家事服務中心的勵馨基金會團隊分享實務經驗。他們結合案例分享與現場模擬，生動呈現如何透過包容、友善的方式引導兒少放下心防，真實表達內心感受。演練過程中，團隊展示如何運用溫和且適切的語言，幫助兒少在不安的法庭環境中找到安全感，並強調司法程序的友善化關鍵在於尊重兒少的心理需求，為其創造一個能安心表意的氛圍。鄭美玲法官引用林紀元法官的話：「你必須熱愛且相信自己在做的事」，鼓勵與會者以熱情和專注推動兒少權益保障，讓每個司法細節都充滿支持與關懷。

與談人花蓮縣兒童暨家庭關懷協會林秋芬秘書長則以「因為對孩子的愛，我們存在」為核心，呼籲社會各界瞭解並實踐兒少權益保障的理念。並表示即將推出「兒童權利知的手冊」，以簡單易懂的方式幫助兒少認識自身權利，進一步提升兒少對於法院的信任。整場分享不僅傳遞了專業知識，更以溫暖的人文關懷，彰顯了司法在保護兒少中的重要角色。

下午場次聚焦於少年刑事案件的量刑機制，由臺灣大學謝煜偉教授、許恒達教授介紹日、英、德等國少年刑案量刑理論與法規範之比較研究，重新理解少年刑案量刑原則與基準，並反思我國少年事件處理法現行量刑原則及未來修法方向。

謝煜偉教授首先說明日本少年法實務與學界對「需保護性」的概念界定，以及需保護性內涵在犯罪危險性、累再犯性、矯治可能性、欠缺保護相當性與復原可能性等內涵要素的演繹及發展脈絡，並就少年刑事案件是否應採取保護與刑罰的二元論，提出論述。其次參照英格蘭威爾斯少年量刑準則、司法院刑事案件妥適量刑法草案第 28 條第 2 項立法理由，強調應特別留意少年刑案量刑的妥適性內涵與一般刑事案件不同之處，最後建議少年量刑原則應考量：（1）以少年生理、發展、情緒年齡與成熟度而縮減的責任為前提；（2）責任與刑罰的對應關係；（3）需保護性、健全成長、福利提供等可作為是否選擇自由刑替代方案的核心評估事項；（4）自由刑最後手段性與刑罰個別化原則等，以及刑罰轉換為保護處分的法規設計。

許恒達教授則以德國少年法院法為主，介紹貫穿德國少年刑法的指導理念係基於「教育思想」，即雖對非行少年施加刑事制裁，但著重於預防少年未來的再犯，故其制裁係以行為人刑法、教育刑為主軸 (成人的量刑框架則以行為刑法為出發點)，具體區分為教育處分 (指令、教育補救措施)、懲戒處分 (告誡、課予負擔、少年拘禁) 及少年刑罰等 3 類。其次，德國少年刑罰採取統一式刑罰框架之設計，即不論其違犯的罪名，一律採用少年法院法規範的統一法定刑基準，亦即少年刑罰為 6 個月以上、5 年以下之有期徒刑；重罪則以 10 年為上限，若涉及較長少年，最高為 10 年，謀殺則為 15 年。最後，許教授提出對我國少事法修法方向的建議，包含僅採有期徒刑之刑種、法定刑原則採取共通刑度框架、有期徒刑易為保護處分的再逆送機制、調整減輕事由（如自白、自首、精神疾病的限制責任能力）為最終量刑框架、考慮需保護性的福祉刑、執行刑改採單一刑系統等 6 大面向。

研討會討論熱烈，全程洋溢著濃厚的關懷與共識，標誌著臺灣司法在兒少權益保障方面的持續進步與努力，並期待未來能進一步深化兒少權益的討論與實踐，讓司法真正成為每位兒少感受到支持與溫暖的所在，並守護每一個孩子的希望與未來。

積極籌備新制

桃園地院精衛法模擬法庭 引進主責社工參與程序

【本刊桃園訊】為因應新修正精神衛生法增訂專家參審制度，桃園地院於日前舉辦第 2 次專家參審模擬法庭暨座談會，以林口長庚紀念醫院向法院聲請嚴重病人強制住院進行模擬，由王作仁醫師、病權團體代表陳素珍，與黃裕民庭長共同組成專家參審法庭，林口長庚紀念醫院李晉邦醫師擔任醫療機構代理人、鍾瑞楷律師擔任嚴重病人之代理人，指定劉宸宇程序監理人負責完整評估病人之身心狀態及社區資源，尤郁晴社工師則以個案服務摘要呈現病人支持系統與返家照顧計畫，使合議庭能從多元面向掌握病人之身心狀態，就病患採取全日住院治療是否為必要且最適當之方式，分別由不同專業及立場提出意見，最後由合議庭即時評議並當庭宣示。

模擬法庭後接續舉辦座談會，由桃院黃莉雲院長主持。會中，司法院少年及家事廳鍾宗霖廳長表示，本次模擬法庭引進病人之主責社工參與程序，可以讓合議庭更貼近病人之現況、生活環境與現有資源等。衛生福利部李炳樟簡任技正則表示社工加入能更完整提供病人各方面資訊，搭配法律扶助提供之法律諮詢與代理制度，更能充分保障病人權益。評論員桃園市社會工作師公會林惠珠理事長、新光醫院田心喬醫師、政治大學黃士軒教授、臺北地檢署鄧巧羚主任檢察官、法扶基金會周漢威執行長亦分別從法律、醫療、人權等方面之不同角度提出相關專業意見，對於律師將來如何強化自身醫療專業、如何精緻化審前會議及評議過程，避免流於形式及空洞，強化社工及家事調查官之訓練等問題，均提出寶貴之意見與分享。

法制動態

◎司法院 113 年 11 月 19 日修正「法院辦理刑事訴訟案件應行注意事項」第 178 點之 2。
◎司法院 113 年 11 月 15 日修正「民刑事件編號計數分案報結實施要點」第 5 點附件。（詳細內容請見司法院法學資料檢索）

司法與社會對話

金馬創投會議 司法劇集、司法電影創作獎揭曉

【本刊訊】2024 金馬創投會議於 11 月 20 日閉幕並舉行頒獎典禮。司法院除延續 2023 年設立的「司法劇集創作獎」外，並新增「司法電影創作獎」，本屆「司法劇集創作獎」由鏡文學股份有限公司「她殺之罪」獲獎，「司法電影創作獎」由有和制作映像有限公司「蹺蹺板之戀」獲獎。

司法院指出，「她殺之罪」創作理念啟發自真實案件，主創團隊經過深度田野調查，剖析、爬梳犯罪者背後幽微的人性與心理，試圖還原主角在成為加害者之前，究竟經歷過哪些痛苦與絕望。「蹺蹺板之戀」主創團隊則以多年的實地觀察，傾聽精神障礙者對愛與關係的渴望，期能透過影片展現精神障礙者的社會處境與情感世界，探討他們能否成為彼此的救贖。

司法院已連續 6 年舉辦「司法影展」並參與金馬創投會議，除精選各種司法主題電影，讓民眾透過觀影親近、思辯各項法律議題外，更成立「法律戲劇諮詢平台」，至今已媒合、協助超過 20 部影視作品，包含獲多項金鐘獎的「八尺門的辯護人」等，未來亦將持續提供順暢交流管道與支援，協助創作與司法相關的優秀戲劇作品，期盼引領民眾思考、討論，建立正確且深刻的法治觀念。（照片由台北金馬影展執行委員會提供）


▲「司法劇集創作獎」獲獎團隊合影


▲「司法電影創作獎」獲獎團隊合影

一、本刊歡迎兼顧理論與實務、探討司法制度、法學新知、足供讀者參考的作品；並歡迎司法人、事及法院的故事。來稿請聯繫（02）23618577 分機 844 或 849。
二、作品如以偵、審中案件，及未確定案件為主題，或作者為文稿議題之關係人士，請勿來稿。
四、文長宜在 7200 字以內，以利一次刊出。文內引用資料請加註解，以利參考。
五、本刊對來稿有權潤飾斟酌，對有疑義之內容將洽請作者再行檢視；不願接受刪改者，請加註說明。